

據媒體報導，立法院已初審通過「營造業法」修正案，明訂司法院應指定法院設置工程專業法庭，由具有工程相關專業知識或審判經驗的法官，辦理工程糾紛案件。在此同時，媒體也報導台北地院甫設置的金融專業法庭，九名法官因不滿司法院訂頒解釋令，擴增金融專庭的辦案範圍，而集體請辭。

<http://news.chinatimes.com/2007Cti/2007Cti-News/2007Cti-News-Content/0,4521,11051401+112009032400427,00.html>